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2020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修订。现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主要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履行决策程序、尚待履行审批程序； 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四、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及限售期	修订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五、募集资金投向	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九、本次发行取得批准的情况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更新已履行的程序、尚需履行的程序
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内容摘要	更新签署补充协议内容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	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资金总额上限
第五节 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风险	四、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并产生效益的不确定风险	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第七节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一、本次发行的影响分析	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上限；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影响分析的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更新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修订后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 的《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待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